



【教育訓練】106 年度青年志工基礎暨特殊訓練第二場

為推動區域和平志工團，鼓勵青年積極參與志工服務，以實際行動關懷本土發展，關心國際社會，充實青年志工專業知能、服務理念與服務技巧，讓青年志工能夠自我肯定，並更有信心投入志願服務，以提昇服務品質，弘大服務績效，建立祥和之社會。

- ◆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- ◆ 主辦單位：新竹區青年志工中心—台灣生命樹協會
- ◆ 參加對象：12-35 歲(限 71-94 年出生者)有志擔任志工青年。

*需於受訓日期 7 月 13 日前(含當日)已年滿 12 歲。

- ◆ 講習時間：

(1) 基礎訓練 106 年 07 月 14、7 月 15 日，共 12 小時

(2) 特殊訓練 106 年 07 月 16 日，共 8 小時

*受訓學員需「全勤參與」(20 小時課程)，始能核發結業證書及志願服務紀錄冊。

- ◆ 講習地點：環宇廣播電台文化教室 (新竹市經國路一段 675 號 5 樓之 3)
- ◆ 講習人數：60 人。額滿截止，不接受研習當日現場報名
- ◆ 研習費用：免費。

*為避免資源浪費，報名時須酌收保證金 200 元，全勤參與者，將全數退還保證金；若未全勤參與，保證金概不退還。

- ◆ 於特殊訓練課程當天，須繳交一吋大頭照片 1 張，並於照片背面寫上姓名。

- ◆ 其它事項：

1. 依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04 年 7 月 20 日臺教青署參字第 1042260866 號函，青年志工特殊訓練時數自 105 年起調整為 8 小時。
2. 學員須完整接受基礎教育訓練及特殊教育訓練後，始得由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頒發志願服務紀錄冊。
3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原子筆、環保杯、環保筷。(現場恕不提供)
4. 研習課程行前通知及簽到編號，於開課前 3-5 日以 E-mail 及網站公告為準。
5. 研習課程全勤者，得頒發結業證書。每堂課開始後 15 分鐘內未到者，視同放棄本項課程。
6. 線上報名後須到本中心繳交保證金，才算完成報名手續。



◆ 課程表

基礎訓練		特殊訓練	
時間	課程名稱	時間	課程名稱
7月14日(五)		7月16日(日)	
0800~0810	報到	0800~0810	報到
0810~10:00	志願服務倫理	0810~10:00	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
10:00~12:00	志願服務發展趨勢	10:00~12:00	活動設計與團康技巧
12:00~13:00	午餐時間	12:00~13:00	午餐時間
13:00~15:00	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	13:00~15:00	新聞稿撰寫技巧
15:00~17:00	自我了解與自我肯定	15:00~17:00	實務演練
7月14日(六)		/	
0800~0810	報到		
0810~10:00	志願服務的內涵		
10:00~12:00	志願服務經驗分享		
* 以上課程，志工中心可因計畫執行有部分更動。			
* 未受過基礎訓練者，不得報名特殊訓練課程。			
* 本次活動免費，並提供餐點，敬請珍惜資源。			